

增補歷史綱鑑補註卷之八

宋紀

附遼紀

宋
老
朱
嘉
明
趙
王世貞
曉
素
黃編纂

哲宗皇帝 謂時神宗第六君。在位一十五年。壽二十五。謚曰欽文睿武昭孝先帝。葬永泰陵。帝幼冲嗣位。太皇后高氏臨朝。任用賢相。政事修舉。國內大治。號曰女中堯舜。太后崩。熙豐黨人得志。橫行。敗元祐正人。殆無虛日。以致禍亂。內變夷狄。乘釁而起。

於是中原卒亂矣。

丙寅元祐元年。遼大安二年。夏九月。大安禮定九年。夏九月。閏二月。蔡確有罪。右司諫王覲上疏言。國家安危治亂繫於大臣。今執政八人而姦邪居半。使一二元老何以行其志哉。因極論蔡確。章惇。韓頡。張璪。朋邪害政。章數十上。會右諫議大夫孫覺。侍御史劉摯。右司諫蘇軾。御史王巖叟。米光庭等。累數十疏。論確罪。太皇太后不忍斥之。但罷政出知陳州。丘瓊。山。司元祐諸賢。誤。愚。太。甚。往。極。力。詆。毀。之。不如。小。人。未。必。毒。過。所。害。因。家。誰。具。忠。信。伸。之。禍。莫。足。言。哉。以自攻其同類而昌同類既去。而小人得肆其無復之心。遂使生民受其

丁南湖曰。王覲筮仕熙寧。政績已彰。哲宗初立。呂公著。范純仁。薦覲。司諫。尋上疏劾蔡確等。以倡孫覺。劉摯。諸公之眾論。君子謂帝之納諫。覲之盡職。呂范之知人。三者共成元祐之治。可謂世道一慶矣。

六成元
治擬宋
馬光為
左僕射

光欽四官未
除降
西寧令以屬
朝廷
中國相司馬
哲宗知所先
詳定役法二
擬公司馬光
許承肩與入
朝謝表
三代兵農為
法相因時事
易成

以司馬光為尚書左僕射。東門下侍郎。時王安石已病。其弟以邊吏狀示之。時光已得疾。而青苗免役將官之法猶在。西戎之議未決。先是。四害未除。吾死不瞑目矣。折簡與呂公著曰。光以身付醫。以家事付愚子。惟國事未有所記。今屬公既而詔免朝覲。許米肩與三日一人省光。不敢當曰。不見君不可以視事。詔令子康扶入對。達人聞之。敕其邊吏曰。中國相司馬矣。毋輕生事。開邊塞也。即罷蔡確所。先。務。矣。舊。曰。任。賢。勿。貳。○詔詳定役法。免役法行。歲收賸錢一千八百七十二萬九千三百。初。神宗之。力。主。免。役。也。如。民。間。通。告。差。役。士。那。勿。疑。哲。宗。其。底。幾。矣。○詔詳定役法。免役。而。衛。役。之。任。重。行。遠。者。尤。甚。非。役。免。役。雖。均。教。額。直。不。能。不。取。之。青。狀。以。得。一。意。田。誠。實。解。前。日。因。幣。司。馬。光。至。是。請。悉。罷。免。役。錢。故。詳。定。而。見。在。役。錢。撥。光。州。縣。常。平。之。錢。故。詳。定。如。蘇。軾。言。於。光。曰。差。役。免。役。各。有。利。害。免。役。之。害。搭。歛。民。財。十。室。九。空。聚。斂。千。上。而。下。有。錢。荒。之。患。差。役。之。害。民。常。在。官。不。得。專。力。於。農。而。食。吏。猾。胥。得。緣。為。奸。此。二。害。輕。重。益。略。等。矣。光。曰。於。君。何。如。軾。曰。法。相。因。則。事。易。成。有。色。忿。軾。曰。督。韓。魏。公。刺。陝。西。義。勇。公。為。諫。官。爭。之。甚。如。韓。公。不。樂。公。亦。不。顧。豈。今日。作。相。不。許。軾。盡。言。耶。光。謝。之。范。純。仁。曰。去。其。秦。甚。漸。則。民。不。驚。三。代。之。法。兵。農。為。一。至。此。始。分。為。二。及。唐。中。葉。盡。變。府。兵。為。長。征。卒。自。爾。以。來。民。不。知。兵。兵。不。知。農。農。出。耕。帛。以。養。兵。兵。出。性命以衛農。天下便之。雖聖人復起。不能易也。今免役之法。實大類此。公欲聯罷免役。而行差役。正如罷長征。而復民兵。蓋未易也。光不然。之。軾。又。陳。於。政。事。堂。以。為。役。可。顧。不。當。於。顧。役。實。費。之。外。多。取。民。錢。若。量。入。為。出。不。至。多。取。則。自。足。以。利。民。何。必。改。法。先。色。忿。軾。曰。督。韓。魏。公。刺。陝。西。義。勇。公。為。諫。官。爭。之。甚。如。韓。公。不。樂。公。亦。不。顧。豈。今日。作。相。不。許。軾。盡。言。耶。光。謝。之。范。純。仁。曰。去。其。秦。甚。漸。則。民。不。驚。三。代。之。法。兵。農。為。一。至。此。始。分。為。二。及。唐。中。葉。盡。變。府。兵。為。長。征。卒。自。爾。以。來。民。不。知。兵。兵。不。知。農。農。出。耕。帛。以。養。兵。兵。出。易。成。

可。先。行。之。一。路。以。觀。其。究。竟。光。不。從。純。仁。曰。是。使。人。不。得。言。爾。若。欲。媚。公。以。為。容。悅。何。如。少。年。合。安。石。以。連。富。貴。哉。光。深。謝。之。溫。公。一。聞。蘇。軾。純。仁。

先後之法實
大類此役法
可稱不可差
今日不許試

盡言
純仁言去秦
蓋後當熟講
萬世學者之
恭宮獨如約
司馬光主差

之論而即謝之。可謂改過不
吝嗇。而爲萬世學者之師也。

子則其忠信。此京之至
孝所以卒能傾家與。

呂氏中曰司馬光主差役王安石主顧役二役輕重相等利害相半益嘗推原二法之故差役之法行民雖有供役之勞亦以爲有田

則有租有租則有役皆各職分當爲之事無所憾也其所可革者衡前之重役耳官物陷失勤之出官納費用責之供農民之所不堪

苟以衡前之役革而不差農民免任則民樂於差之法矣至顧役之法行民雖出役之直而閭門安坐可以爲生生之計亦無怨也其

可去者寬剥之過數耳實費之用固所當出額外之需非所當誅苟以寬剥之數散而不欲則樂於顧之役矣因其利而去其害二役

皆可行也

邵伯溫曰吳蜀之民以顧役爲便秦晉之民以差役爲便

以呂公著爲門下侍郎李清臣呂大防爲尚書左右丞元豐官制行三省並建而中書獨爲取旨之地門下尚書奉行而凹至是公著以

爲言乃詔事於三省者故政並同取旨而各行之仍著爲令目○論邵館李定罪放於滁州○御史呂陶劾司農少卿范子淵修堤開河

靡費巨萬而功用不成護堤人溺死無算達出知峽州中含蘇軾草制有曰汝以有限之財興必不可成之役驅無辜之民置之必死之

地時以爲至言○以程頤爲崇政殿說書書以程頤爲說書雖其文無美辭足以見哲宗崇儒重道之意也顧頤弟也年十八上書仁宗欲黜世俗之論以王道爲心治

平元豐間大臣屢薦不起至是司馬光呂公著具疏其行義曰伏見河南處士程頤力學好古安貧守節言必忠信動遵禮度年踰五十

不求仕進真儒者之高蹈聖世之逸民望擢不次使士類有所矜式名爲校書郎及入對改崇政殿說書頤上劄子言習與智長化與心

成今陛下春秋方富雖睿聖得於天資而輔養之道不可不至大率一日之中接賢士大夫之時多親寺人宮妾之時少則氣質變化自然而成顧選名儒入侍勤講諭罷留之分直以備訪問或有少失隨事獻規歲月積久必能養成聖德

張時奏曰哲宗以啓沃之任待伊川伊川以聖賢之學輔哲宗可謂君臣相遇者矣使哲宗惟和惟一勿有間之吾見武丁傳說不足

專美於前矣大何行道未幾明年遂遭蘇軾之構而反成黨禍惜哉

王安石卒安石性不好華腴自奉至儉或衣垢不浣面垢不洗世多稱其賢蘇洵獨曰是不近人情者作辨姦論以刺之謂王衍蘆杞合

爲一人性復強忮遇事無可否自信所見執意不回然議論奇高能以博濟其說故神宗排衆論而力倚任之甚者謂天變不足畏祖
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以是不克令名以終安石每聞朝廷變其法更然不以為意及聞罷後復差後愕然失聲曰亦罷至此乎良久
曰此法終不可罷又嘗曰新法之行始終以為可行者曾子宣曾布也始終以為不可行者司馬君實也

朱子曰安石以文章節行高一世而尤以道德經濟爲己任被遇神宗數位宰相乃汲汲以財利兵革爲先務引用山川排擋忠直躁

以文章節行
高一世以
道德經濟爲

已任知道則學純心正
踰楊韓掩跡
顏孟

追疆戾使天下之人黯然喪其樂生之心。卒之群邪嗣虐，毒流四海，至於崇宣之際而禍亂極矣。人曰：學以知道為本，知道則學純心正，見於行事，發於言語，亦無往不得其正。如安石者，其始學也，蓋欲陵跨楊韓，掩跡顏孟，初亦豈遽有邪心哉？特亦不能知道，故其學不純，而設心造事，遂流入於邪。又自以為是，而大為穿鑿附會以文之，此其所以重得罪於聖人之門也。

薛方山曰：介甫振古之豪傑，其志直，欲親見周禮郁郁之盛，舉宋室於三代之隆。卒莫獲契，乃其所自任者，大何法制一，而紛更僨事。人莫已若此，所以拂天下之心，而忍且譖者，叢集焉以利其敗也。由是所行一不得其當，所任一不得其人，天下莫肯平心易氣以推行其法，而敵因以滋將以治天下，適以亂天下，豈非理勢所必至耶？

以呂公著為尚書右僕射。音○詔太師致仕文彥博平章軍國重事。班宰相上彥博居洛。司馬光言其宿德元老，宜起以自輔。太皇太后乃命六日一朝。兩月一赴經筵。時年八十一矣。○詔舉經明行修之士特指子司馬光請立經明行修科，歲委升朝大臣。各舉所知，以勉勵天下。使敦士行。以示不專取文學之意。若所舉人違犯名教，必坐舉主。母叔則自不敢妄舉。而士之居鄉居家者，惟懼玷缺外聞。不待學官日訓月察，立賞告許而士行自美矣。於是詔自今凡遇科舉，令升朝官各舉經明行修之士一人，俟登第日，用以升甲。

韓維四思之對何如

周靜軒曰：德行本也。文藝末也。士既明經而又行修，是本末兼全舉而用之，不亦宜乎？時司馬光為相，請立是科而上能行之。君臣之間，兩無所歉矣。故綱目交與之。

五月以韓維為門下侍郎。初，神宗崩，維以提舉崇山崇福宮在崇山之陽。赴闈，哀臨。太后勞問，維對曰：人情貧則思富，苦則思樂，困則思解，則恩通誠能。常以利民為本，則民富；常以憂民為心，則民樂。賦役非民力所堪者去之，則勞困息。法禁非人情所便者蠲之，則禁塞通。惟此而廣之，盡誠而行之，則子孫觀陛下之德，不待教而成矣。○命程頤等修定學制。大學自蔡確起，大抵連行，朝廷有司造為法禁，頤等以爲言至是，命修定條制。頤大槩以為學校禮義相先之地，而月使之爭，殊非教養之道。請改試為課，有所未至，則學官召而教之，史不考定高下。

置質賢堂，以延天下道德之士。鑄解額以去利誘，省繁文以專委任。廄行檢以厚風教，及置待賓吏。師齋立觀光法，如是者數十條。綱目

先之地，改試為課，質賢堂以延道德之士。

及雞豚，苟可盡國害民，率皆攘臂稱首。先皇帝求賢如不及，從善如轉圜。貞姑試伯蘇終焉。孔子之聖，不信宰予尚寬，兩

廄行檢以厚風教。

觀之誅。孔子為魯司寇，誅少正卯，斬於中台。帝所憲爲天下以兩轂之下，脫韁也。薄亦三苗之窟。三苗，禹所窪。天下傳誦稱快焉。時惠卿章惇、呂大防、鄧摯、李定、蒲宗孟、范汜等皆斥外。言

者論之，不以范純仁言於太后曰：錄人之過，不宜太深。后然之。乃詔前朝希合附會之人，一無所問。言者勿復彈劾。惠卿黨稍安。或謂公

者，治道在去太甚耳。文景之世，網漏吞舟。且人材實難，宜使自新，豈宜使自棄邪？七月，立十科舉士清

綱滿春舟問
宋司馬光奏
立十科舉士
擬宋司馬光
上十科舉士
法表

司馬光以身
徇社稷語
朝廷天下事
所為無不可
對人言
在俾游與司
馬光書

司馬光奏曰：為政得人則治，然人之材，或長於此而短於彼，雖舉薦獲契，各守一官，中人安可求備？臣備位軍相職，當選官。若專引知，則嫌於私。若止循資序，未必皆不乞設行義純，固可為師表，節操方正，可備獻納。知勇過人，可備將帥。公正聰明，可備監司。經術精通，可備講讀學問，廣博可備顧問。文章典雅，可備著述。善聽獄訟，盡公得實。善財賦，公私俱便。練習法令，能斷。請減凡十科舉士，每歲於十科舉三人，中高置籍記之，有事須核，執政接摺視其所舉，科隨事試，有功勞者，著之籍內外官閣取審，試有效者，隨科授職，所賜告命，仍具所舉官姓名某人任官無狀，坐以謬舉之罪，詔從之。

張時奏曰：周成王曰：舉能其官，惟爾之能稱，匪其人。爾惟不任，蓋欲大臣以得人為務也。今司馬公既以廉收並薦，為心又以稱舉，

人為慮，其心即古人事君之心矣。

以呂大臨為尚書右丞。○八月，詔復常平舊法，罷青苗錢。○九月，尚書左僕射兼門下侍郎河內公司馬光卒。而書其官全其喪，深予之。時兩宮虛已，以聽光為政。光亦欲以身徇社稷躬親庶務，不舍晝夜。病革不復自覺，語如夢中。語然皆朝廷天下事也。及卒，八閣臣悉盡工有致，富者之像而鬻之。光孝友忠信恭儉正直，自少至老，語未嘗妄。劉安世問光一言可以終身行之者，光曰：「自不妄語。」自言吾無過人者，但平生所為，未嘗有不可對人言者耳。誠心自然，天下敬信。陝洛間皆化其德。有不善曰：「君實得無知之乎？」光於物淡然無所好，於學無所不通，惟不喜釋老。曰：「其微言不能出吾口。」及居政府，凡王安石、呂惠卿所建新法，為民害者，剗削草略盡。或曰：「熙豐舊臣多僥倖小人也。」他日有以父子子之義聞上，則禍作矣。光毅然正色曰：「天若祚宗社，必無此事。」於是天下釋然曰：「此皆先帝本意也。」衛尉丞畢游與光書曰：「昔安石以興之，可得民附者無不用。蓋青苗、市易、斂役、後錢者，事也；而欲與作息不足者，情也。苟未能杜其興作之情，而徒欲禁其數，敵變置之，則事以百說而百不行。今逆廢青苗等法，號令而厲者一拂而更之，則向來用事於青苗者不喜矣。特必據不足之說，以動上意。如是，則廢青苗去者當可復行。安石之黨，當大舉天下之譖，深害之。」數十年之用，數年之間，又將十倍於今日。優天子聽之，始知天下之餘於財也。則不足之論，不得不陳於前奏。其後所論新法者，始可承寵而為不可安。安石之居位也，青苗雖廢，將復故況？未廢者，役錢等法亦莫不然。以此據前日之弊，如人久病而少聞，真父子兄弟，吾見猶色而未敢質者，必極其病之復在也。」光得署，然後竟如其慮矣。

一變而為嘉祐治平之治。

旋乾轉坤，十之民歡欣鼓舞，甚於更生。一變而為嘉祐治平之治，君子稱其有旋乾轉坤之功。而光已老且病，而不克終始，惜哉。

擬宋以蘇軾為翰林學士。軾自登州召還，十月之間，三遷清要，尋兼侍讀。未嘗不反覆開導，有所啓悟。嘗鎖宿禁中，召見便殿。太皇太后問曰：「卿前年為何官？」對曰：「常州團練副使。」曰：「今為何官？」對曰：「待罪翰林學士。」曰：「何以遲至此？」對曰：「遭遇太皇太后，皇帝陛下。」曰：「非也。此先帝之意。」光帝每誦卿文章，必嘆曰：「奇才奇才！」但未及進用，因耳。軾不覺哭失聲。太皇太后與帝亦泣。左右皆感涕。已而命坐，賜茶。徽御前金蓮坐，賜茶。金蓮燭送歸院。序記者亦語之。今知長於口。而未詳於文。是其所見，則見光者，喜其非所非，則察非者，怒其者，必能濟君之難，而怨者，或已敗君之事，妄言非諱。君非諱，職非御史，而非是，合危。○十月，改封孔子後衍聖公。若蒙為奉聖公，不諱他職，濟君而百計供給，外無持，表身稱辭，以旌其間。殆猶抱石而投水也。軾不能從。

司馬光以身徇社稷語，朝廷天下事，所為無不可對人言。在俾游與司馬光書。司馬光毅然正色，曰：「天若祚宗社，必無此事。」於是天下釋然曰：「此皆先帝本意也。」衛尉丞畢游與光書曰：「昔安石以興之，可得民附者無不用。蓋青苗、市易、斂役、後錢者，事也；而欲與作息不足者，情也。苟未能杜其興作之情，而徒欲禁其數，敵變置之，則事以百說而百不行。今逆廢青苗等法，號令而厲者一拂而更之，則向來用事於青苗者不喜矣。特必據不足之說，以動上意。如是，則廢青苗去者當可復行。安石之黨，當大舉天下之譖，深害之。」數十年之用，數年之間，又將十倍於今日。優天子聽之，始知天下之餘於財也。則不足之論，不得不陳於前奏。其後所論新法者，始可承寵而為不可安。安石之居位也，青苗雖廢，將復故況？未廢者，役錢等法亦莫不然。以此據前日之弊，如人久病而少聞，真父子兄弟，吾見猶色而未敢質者，必極其病之復在也。」光得署，然後竟如其慮矣。

史臣斷曰：熙寧新法，病民者將二十年。一旦光起而為政，毅然以天下自信，聞言路進賢才。凡新法之害民者，次第取而更張之。海內

之民，歡欣鼓舞，甚於更生。一變而為嘉祐治平之治，君子稱其有旋乾轉坤之功。而光已老且病，而不克終始，惜哉。

擬宋以蘇軾為翰林學士。軾自登州召還，十月之間，三遷清要，尋兼侍讀。未嘗不反覆開導，有所啓悟。嘗鎖宿禁中，召見便殿。太皇太后問曰：

「卿前年為何官？」對曰：「常州團練副使。」曰：「今為何官？」對曰：「待罪翰林學士。」曰：「何以遲至此？」對曰：「遭遇太皇太后，皇帝陛下。」曰：「非也。此先帝之

意。」光帝每誦卿文章，必嘆曰：「奇才奇才！」但未及進用，因耳。軾不覺哭失聲。太皇太后與帝亦泣。左右皆感涕。已而命坐，賜茶。徽御前金蓮坐，賜茶。金蓮燭送歸院。序記者亦語之。今知長於口。而未詳於文。是其所見，則見光者，喜其非所非，則察非者，怒其者，必能濟君之難，而怨者，或

已敗君之事，妄言非諱。君非諱，職非御史，而非是，合危。○十月，改封孔子後衍聖公。若蒙為奉聖公，不諱他職，濟君而百計供給，外無持，表身稱辭，以旌其間。殆猶抱石而投水也。軒不能從。

范鎮學本六
經

禁用王氏經
義字說

棄卷轉而得
蘇合

程頤論坐講
之儀
祖宗尊儒重
議之成
萬世帝王所
當法
程頤以禮法
自持

洛東昌寧
呂大防范祖

第十一月以呂大防為中書侍郎，劉摯為尚書右丞。摯為中丞數月，彈劾多所取黜，百僚敬憚。時人以比呂誨，色極嘗與同列奏事，論及人才，摯曰：「人才難得，賢否不一。性忠實而才識有餘者上也，才識不逮而忠實有餘者次也。有才而難保，可藉以集事，又其次也。」懷邪觀勢，隨時改變。此小人也。太后及帝曰：「卿常如此用人，則國家何憂！」○以范鎮為門下侍郎，鎮雅不欲起從孫祖禹亦勸止之，遂固辭不居。凡已為之，何用復出？皆以銀青光祿大夫再致仕，封蜀郡公。鎮清白坦夷，遇人必以誠，恭儉慎默，口不言人過。臨大節，決大議，色和而語壯，雖在萬乘前，無所屈。篤於行義，其學本六經。子不道，佛老中韓之說，與丹高麗皆傳誦其文。天下稱之曰「范景仁」。司馬君實不敢有所軒輊，馬援傳居前，不能令人輕居後。光思濟斯民，任天下之重，而鎮巍然如山礎乎？其不可拔，使之易地，皆然也。

丁卯二年，遷大安三年。夏崇宗正月，科舉用王氏經義字說。時科舉罷詞賦，專用王安石經義，且雜以釋氏之說。凡士子自一語以上，非安石新義不得用。學者至不誦正經，唯竊安石之書以干近精熟者，輒上第。故科舉益弊。呂公著當國，始請禁主司不得以老子卷轉而得蘇合也。

莊書命題，舉子不得以申韓佛書為榮。經義參用古今諸儒，母得專取王氏。又禁母得引用王氏字說。前此以是取利，所謂學者質質焉者也。今呂公著既禁止，則說若當時學者，一何幸焉！

周靜軒曰：安石經義字說，不惟附會穿鑿，抑且流入釋老。當時主司用以取士，學者資以進身，何異楊墨淫詞之害子久而成習，浸不知非。苟不作於其心，害於其事，作於其事，害於其政者，幾希。今於科舉革罷，則可以溥天地神人之憤矣。

三月，程頤請就崇政殿和殿講讀。頤上疏曰：「臣近言適英漸熟，乞就崇政殿和殿聞給事中顧臨以延和講讀為不可。臣科臨之意，不過謂講官不可坐於殿上，以尊君為說爾。臣不暇遠引，只以本朝故事言之。太祖皇帝召王昭素講易，真宗令崔頤正講尚書。邢昺音，西講春秋，皆在殿上坐講。立講之儀始於明肅太后之意。太祖宗尊儒重道之盛美，豈獨子孫所當法？萬世帝王所當法也。今世俗之人，能為尊君之言，而不知尊君之道。人君惟道德益高，則尊尊若勢位，則崇高極矣。尊嚴至矣，不可復加也。」又曰：「天下重任，惟宰相與經筵。天下德威，就齊經節。安貧樂道，或經日不燃。妻如也，熙寧中，王氏經學盛行，師道心非其說，遂絕意進取。至是以蘇軾薦授是職。」唐官至尚書左僕射，而高僧佛亮，以金以贈，尤不敢出。且不起，章惇之願見不服，趙挺之之歸來。○復賢良方正科等。○七月，韓維罷。○罷崇政殿說書程頤。頤在經筵，每進講，色甚莊繼以諷諫，然多用古禮以禮法自持。○蘇軾謂其不近人情，深嫉之。每加玩侮，方司馬光之卒也，百官方有慶禮，事畢，欲往弔，頤不可。曰：「子於是日哭，則不歌。」或曰：「不言歌，則不哭。」軾曰：「此枉死市叔孫通制此禮也。」頤怒，二人遂成隙。於是頤門人右司諫賈易、左正言朱光庭等不能平，劾軾館職策問謗訕，因乞補郡。殿中侍御史呂陶言：「臺諫當徇至公，不可假借事權以報私隙。」遂置不聞。於是御史中丞胡宗愈、左諫議大夫孔文仲、給事中顧臨連章力詆，頤不宜在經筵。會帝患瘡瘍，不出。頤詣宰相問曰：「帝不御殿知否？」不知。○上疾而宰相不知，可謂寒心。翌日，呂公著等以頤言奏，遂詣問病帝。帝不悅，乃罷出管勾西京國子監。時呂公著獨當國，羣賢咸在廟不

出不立黨
胡宗愈述無
當論

同黨自分為
三

能不以類相從遂有洛黨蜀黨胡黨之語。洛黨以頤為首而朱光庭賈易為輔。蜀黨以蘇軾為首而呂陶等為輔。胡黨以劉摯梁惠王嚴叟劉安世為首而輔之者尤衆。是時熙豐用事之臣退休散地怨入骨髓陰伺間隙而諸賢不悟各為黨比以相害。子議惟呂大防秦人用之則黨福息矣。因作君子無黨論以進。

劉定之曰：「漢之衰也，李廣、范增等合為一黨，在位者惡之，惡之者非賢而在黨中者賢。唐之衰也，李德裕、牛僧孺等分為一黨，以相傾。」據按道字器當作首。其初分為二黨，熙豐作新法。王安石為魁，元祐格學新法，可馬光為魁。光之黨賢，而安石之黨非賢。及光歿，而其同黨又自分為三。胡黨、洛黨、蜀黨。徐致其故，謂之所以得黨名者，劉摯等所居之地相同，而交游親密，所守之職相近，而議論協合，自為黨而不與他黨相攻擊者，洛黨之頤為首者。頤進講則欲坐見哲宗戲折柳拔枝，則復是以有黨之名爾。若乃蜀黨之以軾為道，則異於是。軾少年登制科一也，高才雄文。二也，兄弟同為美官。三也，於古人所謂三不幸者，全而有之矣。謂宜謙抑以避人之尊已，廣大以容人之異己，猶恐不及也。而見頤為學者所宗，忿然嫉之，豈欲使當時之士不尊頤而惟己之尊乎？不異己而惟頤之異乎？然則軾有心於立黨而自為之首，以合群助而攻擊人也。譬於兵家，胡黨自守之兵也，洛黨應敵之兵也。蜀黨侵鄰之兵也。其不題有在矣。

丘瓊山曰：「元祐諸臣皆一時所謂賢人君子者也。不幸當群姦誤國之後，正當相與同心協力，以翼正拒邪。胡乃以私念小怨，自分黨與互相攻擊如此。嗚呼！彼徒以文章鳴世，功名建事者，黨同伐異，無足怪也。若夫以斯文為己任，自謂繼千載之絕學者，亦視其徒為之而不救正，何哉？」

龜若司諫賈易富易識，諫理宜繼。怒言而時易，則易劫。呂陶黨，軾兄弟語。侵丈彥博。范純仁太后怒，欲峻責易。呂公著解之，乃止。罷知懷州。公著，字希文，仁宗時，以志于民者也。四月，以呂公著為司空同平章軍國事。宋興以來，以三公平章軍國事者，四人而已。公著與父夷簡居其二。彦博王旦，世美其榮。鴻臚丞常安民，貽公著書曰：「善觀天下之勢，猶良醫之視疾。方安憲無事之時，語人曰：「其後必將有大憂。」則眾必駭笑，惟識微見幾之士，然後能逆知其漸，故不憂於可憂而憂之於無足憂者，至憂也。今日天下之勢，可為大憂。雖登進忠良而不能搜致海內之英才，使皆萃於朝以勝小人。恐端人正士未得安枕而卧也。故去小人為難而勝小人為難。陳蕃、竇武協力同心，選用名賢，天下想望太平。然卒死曹節之手，遂成黨銅之禍。張東之五王，中興唐室，以謂慶流萬世。及武三思

公著仁者之
勇

擬宋以呂公
著為司空同
平章軍國事
謝表

三公平章軍
國事者四人
拔士如群巨
石數十人而制
為難陳蕃竇武
協力同心選用
名賢天下想望
太平然卒死曹
節之手遂成黨
銅之禍張東之
五王中興唐室以
謂慶流萬世及武
三思

一得志至於亂移淪沒凡此者皆前世已然之禍也今用賢如倚孤棟拔士如轉巨石雖有奇特懷卓之才不得一行其志甚可嘆也猛虎負嵎莫之敢擾而卒爲人所勝者人衆而虎寡故以十人而制一虎則人勝以一人而制十虎則虎勝奈何以數十人而制千虎乎今怨忿已積一發其害必大可不爲大憂乎公著得畫默然

公著當成前
車之覆

元祐之治比

隆嘉祐

許浩曰公著繼溫公而盡廢熙豐之法熙豐之小人猶多在朝窺間伺陰以圖報復此常安民所以有薛李祖之慮也公著當整前車之覆擇小人而遠之拔正士而用之宜不俟終日矣斯時而求正士安民蓋其人也拔自安民始天下之正士庶亦因類而進熙豐

小人履霜之冰無由至矣然得畫默然未聞有薦拔之語何耶

以呂大防范純仁爲尚書左右僕射孫固爲門下侍郎劉摯爲中書侍郎王存胡宗愈爲尚書左右丞趙瞻發書樞密院事大防朴厚慈直純仁務以博大開上意忠厚革士風諸賢同心戮力太后復盡心委之故元祐之治比隆嘉祐時黨論方起純仁慮之會右諫議大夫王覲以胡宗愈進君子無黨論惡之因疏宗愈不可執政太后大怒純仁與文彥博呂公著辨於簾前太后意未解純仁曰朝臣本無黨但善惡邪正各以類分彥博公著皆累朝舊人豈容雷同固上答先臣與韓琦富弼同慶歷柄任各舉所知當時飛語指爲朋黨三人相繼補外造謠者共相慶曰一網打盡矣此事未遠願陛下戒之因極言前世朋黨之禍并錄歐陽修朋黨論上之然竟出覲知潤州而宗愈居位如故○九月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之士○閏十二月蜀郡公范鎮卒○戶部獻天下民數主戶一千二百一十三萬四千七百二十三十二千八百五十三萬六百五十二下三百六十二萬九千八十三

講學以治心

公著量宏而
學粹

分經義詩賦

當先德行
當取士

己巳四年順天嘉祐五年夏始二月司空同平章軍國事呂公著卒年七十二太皇太后見輔臣泣曰邦國不幸司馬相公既亡呂司徒復逝痛閑久之帝亦悲即詣其家臨奠贈大師申國公謚正獻公自幼講學即以治心養性爲本平居無疾言遽色於聲利紛華泊然無所好其識慮深致量宏而學粹遇事善決苟便於國不以私利害勤其心與人交出於至誠好德樂善見士大夫以人物爲意者必問其所知與其所聞參互考實以達於上每議政事博采眾善以爲善至所當守則毅然不可回奪神宗嘗言其於人材不欺如權衡之稱物尤能避遠聲迹不以知人自處王安石博辯驕辭人莫敢與亢公著獨以精識約言服之安石嘗曰疵吝每不自勝一詣長者即廢其敬服如此○三月胡宗愈免○翰林學士蘇軾乞罷許之○四月定科舉法分經義詩賦爲兩科以試士罷明法科詳經者以經義定取舍無詩賦士以詩賦為去留其名次高下處初司馬光言取士之道當先德行後文學就文學言之經術又當先於詞章神宗專用經義論策取士此乃復先王令典百姓不易之法但王安石不嘗以一家私學欲蓋先儒令天下師生講解至於律令皆當官所須使爲士者果能知道義自與法律令合何必置明法一科習爲刻薄非所以長育人材敦厚風俗也至是遂罷之未幾詔御試舉人仍試賦詩論三題○張時奏曰人材者致治之利器經義乃造就人材之公器也以公器而成就人材譬之用規矩繩墨以正梓材也乃若安石以私學取士則是棄規矩繩墨而求其材之成也可乎哉

擬宋以范祖禹為右諫議大夫兼侍講

禹為右諫議

大夫兼侍講

謝表

輔佐德業而

致太平人主

正心修身之

要矣

又言蔡京

非端良之士

不宜榮長

安置光祿卿蔡確於新州

確固小人

前既被謫

詔因吳處厚之私念復安置新

州謂之不著所

當。確失勢日久

遂懷怨望在安州

令德安賦詩十章

其詩云

培塿名臣那報山忠言直節上元開鑄

止之已以今思之乃訛臺諫之不能諫也

漢陽軍今漢陽郡吳處厚以為諫訛且論其用

人主正心修身之要。又言蔡京非端良之士不宜榮長。安置光祿卿蔡確於新州。確固小人。前既被謫。詔因吳處厚之私念復安置新州。謂之不著所當。確失勢日久。遂懷怨望在安州。令德安賦詩十章。其詩云。培塿名臣那報山忠言直節上元開鑄止之已。以今思之。乃訛臺諫之不能諫也。漢陽軍今漢陽郡吳處厚以為諫訛。且論其用。部處厚上元間諫高宗欲傳位武后事。指斥東朝上之中書東朝指高宗。太祖之後安陸人唐貞觀中進士裴文貴爲鄭山公上元中因是臺諫論之不置。執政議寘于法。范純仁王存以爲不可。大彥博欲貶確嶺崎純仁謂呂大防曰。此路自乾興以來荆棘近七十年。吾輩開之恐自不免。乃貶確安安置新州。今肇慶府。純仁卒。○六月。范純仁王存罷。莫安詩劉安世論。純仁覺確。純仁亦力求罷。十年。○六月。范純仁王存罷。莫安詩劉安世論。純仁覺確。純仁亦力求罷。大臣當知國體。元祐所以變。爲紹聖者。豈但小人之罪哉。一時所謂賢人君子者。亦未嘗無罪也。

上瓊山曰。邵伯溫謂公卿大臣當知國體。以蔡確奸邪。投之死地。固何足惜。而純仁乃欲薄其罪。存大體也。而劉安世乃以論其黨確。至謂其有朋奸之心。嗚呼。元祐所以變。爲紹聖者。豈但小人之罪哉。一時所謂賢人君子者。亦未嘗無罪也。

呂嵩山曰。元祐之去小人也。呂正獻范仲宣主之。寬大和緩而不快于人心。紹聖之攻君子也。章惇蔡卞之剛狠暴戾而必逞其私念。呂惠卿之貶。則曰錄人之過。不宜太深。蔡確之貶。則曰宜務寬厚。不可開端。或謂蔡確不盡將貽後患。或謂蔡確已積可謂至憂。二賢漫不加省也。何哉。紹聖則不然。流呂大防劉摯范祖禹劉安世等於愚地。貶韓維王覲范純禮。呂希哲於連州。竄逐禁錮。不遺餘力。而金狄之難作矣。使元祐之去小人。猶紹聖之攻君子。深惡痛絕而不使之復用。則豈有紹聖之禍哉。

以趙瞻同知樞密院事。韓忠彦。許將。爲尚書左丞。○十月。御邇英殿讀三朝實訓。太祖太宗真。十一月。以孫固知樞密院事。劉摯傅堯俞。爲門下中書侍郎。○以范祖禹爲翰林學士。初。祖禹聞禁中竟乳媪以帝年十四。非近女色之時。與諫議大夫劉安世上疏。勸道德愛身。又乞太皇太后保護聖躬。言甚切至。太皇太后曰。乳媪之說外聞虛傳也。祖禹對曰。外議雖虛。亦足爲先事之戒。凡事言于未然。則誠爲過。反其已然。則又無所及。言之何益。太皇太后深嘉之。

庚午五年。○大安四年。夏。二月。夏人來歸靈州之俘。詔以薩蘆水脩濱安疆四砦還之。○太師文彥博。陝仕彥博復居政府。無歲不求去。會殿中侍御史賈易言彥博至和建儲之議不可信。太后命付史館。彥博亦求罷。致仕。令有司備禮冊命。宴餞于玉津園。先是。遼使耶律永昌來聘。蘇軾館之。與永昌入觀。見彥博於殿門外。卻立改容曰。此潞公也。邪。問其年。曰。何壯也。試曰。使者見其容。未聞其語。其總禮庶務。雖精練少年有不如。其貫穿古今。雖專門名家有不逮。永昌拱手曰。天下異人也。

張時奏曰。潞公平章軍國重事。班宰相上。則人臣之位極矣。朝廷之恩篤矣。然而潞公無歲不求去者。蓋其心即伊尹。問以寵利居成却立改容。天下異人。

擬宋以范祖禹為右諫議大夫兼侍講。林該講官天下治亂君德修否所繫者。書以范祖禹。祖禹上言。陛下今日之學與不學。繫他

輔佐德業而致太平人主。正心修身之要。又言蔡京非端良之士不宜榮長。安置光祿卿蔡確於新州。確固小人。前既被謫。詔因吳處厚之私念復安置新州。謂之不著所當。確失勢日久。遂懷怨望在安州。令德安賦詩十章。其詩云。培塿名臣那報山忠言直節上元開鑄止之已。以今思之。乃訛臺諫之不能諫也。漢陽軍今漢陽郡吳處厚以為諫訛。且論其用。部處厚上元間諫高宗欲傳位武后事。指斥東朝上之中書東朝指高宗。太祖之後安陸人唐貞觀中進士裴文貴爲鄭山公上元中因是臺諫論之不置。執政議寘于法。范純仁王存以爲不可。大彥博欲貶確嶺崎純仁謂呂大防曰。此路自乾興以來荆棘近七十年。吾輩開之恐自不免。乃貶確安安置新州。今肇慶府。純仁卒。○六月。范純仁王存罷。莫安詩劉安世論。純仁覺確。純仁亦力求罷。大臣當知國體。元祐所以變。爲紹聖者。豈但小人之罪哉。一時所謂賢人君子者。亦未嘗無罪也。

上瓊山曰。邵伯溫謂公卿大臣當知國體。以蔡確奸邪。投之死地。固何足惜。而純仁乃欲薄其罪。存大體也。而劉安世乃以論其黨確。至謂其有朋奸之心。嗚呼。元祐所以變。爲紹聖者。豈但小人之罪哉。一時所謂賢人君子者。亦未嘗無罪也。

呂嵩山曰。元祐之去小人也。呂正獻范仲宣主之。寬大和緩而不快于人心。紹聖之攻君子也。章惇蔡卞之剛狠暴戾而必逞其私念。呂惠卿之貶。則曰錄人之過。不宜太深。蔡確之貶。則曰宜務寬厚。不可開端。或謂蔡確不盡將貽後患。或謂蔡確已積可謂至憂。二賢漫不加省也。何哉。紹聖則不然。流呂大防劉摯范祖禹劉安世等於愚地。貶韓維王覲范純禮。呂希哲於連州。竄逐禁錮。不遺餘力。而金狄之難作矣。使元祐之去小人。猶紹聖之攻君子。深惡痛絕而不使之復用。則豈有紹聖之禍哉。

以趙瞻同知樞密院事。韓忠彦。許將。爲尚書左丞。○十月。御邇英殿讀三朝實訓。太祖太宗真。十一月。以孫固知樞密院事。劉摯傅堯俞。爲門下中書侍郎。○以范祖禹爲翰林學士。初。祖禹聞禁中竟乳媪以帝年十四。非近女色之時。與諫議大夫劉安世上疏。勸道德愛身。又乞太皇太后保護聖躬。言甚切至。太皇太后曰。乳媪之說外聞虛傳也。祖禹對曰。外議雖虛。亦足爲先事之戒。凡事言于未然。則誠爲過。反其已然。則又無所及。言之何益。太皇太后深嘉之。

庚午五年。○大安四年。夏。二月。夏人來歸靈州之俘。詔以薩蘆水脩濱安疆四砦還之。○太師文彥博。陝仕彥博復居政府。無歲不求去。會殿中侍御史賈易言彥博至和建儲之議不可信。太后命付史館。彥博亦求罷。致仕。令有司備禮冊命。宴餞于玉津園。先是。遼使耶律永昌來聘。蘇軾館之。與永昌入觀。見彥博於殿門外。卻立改容曰。此潞公也。邪。問其年。曰。何壯也。試曰。使者見其容。未聞其語。其總禮庶務。雖精練少年有不如。其貫穿古今。雖專門名家有不逮。永昌拱手曰。天下異人也。

張時奏曰。潞公平章軍國重事。班宰相上。則人臣之位極矣。朝廷之恩篤矣。然而潞公無歲不求去者。蓋其心即伊尹。問以寵利居成却立改容。天下異人。

功之心也。

三月以韓忠彦同知樞密院事蘇頌為尚書左丞忠彦嘗與傅堯俞許將論事不合俱求罷政殿中侍御史上官均言大臣之任同國人當以聖賢為師。傅堯俞確論二相欲用調停。

休戚廟堂之上當務協諧使中外之人泯然不知有同異之迹若倅倅然辨論不顧事體何以觀視百僚堯俞等雖有辨論之失然事皆緣公無顯惡大過望令就職太后從之○四月知樞密院事孫固卒固宅心誠粹不喜驕元與人居久而益信故更歷險夷而不為人所疾害嘗曰人當以聖賢為師一節之士不足學也又曰以愛親之心愛其君則無不盡矣傅堯俞言司馬公之清節孫公之高德蓋所謂不言而信者也世以為確論○以蘇軾為御史中丞時熙豐舊臣爭起邪說以搖在位大臣為自全計呂大防沈純仁二相尤畏之欲稍引用其黨以平夙怨謂之調停和解太后疑不決轍面斥其非復上疏曰君子小人勢同水火同事必爭一爭之後小人必勝君子必敗何者小人貪利忍辱擊之則難去君子潔身重義沮之則引退此輩若遷必將戕害正人漸復舊事以快私忿人臣被禍蓋不足言所惜者祖宗朝廷也惟陛下斷自聖心勿為流言所惑勿使小人一進後有噬臍之悔則天下幸甚疏入太皇太后曰輒疑告君臣兼用邪正其言極有理調停之說遂已。

辛未六年天祐民安元年夏二月以劉摯為尚書右僕射蘇軾為右丞王巖叟愈知樞密院事摯除命既下右司諫楊康國奏曰轍之兄弟謂其無文學則非也蹈道則未也其學乃學為儀奉者也其文章務馳騁好作為縱橫捭闔無安靜理陛下若悅蘇轍文學而用之不疑是又用安石也轍以文學自負而剛狠好勝則與安石無異不報石更居言職五年正諫無恩及拜僕樞密謝因進曰太后聽政以來納諫從善務合人心所以朝廷清明天下安靜願信之勿疑守之勿失復進言於帝曰陛下今日聖學當深辨邪正人在朝則朝廷安邪人一進便有不安之象非謂一夫能然蓋其類應之者眾上下蔽蒙不覺養成禍胎爾又曰或聞有以君子小人參用之說告陛下者不知有之否此乃深誤陛下也自古君子小人無參用之理聖人但云君子在外小人在內則否小人既進君子必引類而去若君子與小人競進則危亡之基也兩宮深然之○以蘇軾為翰林學士承旨○三月呂大防上神宗實錄史官范祖禹趙彥若黃庭堅等所修也○中書侍郎傅堯俞同知樞密院韓忠彦等以論事同異各求罷

擬宋以蘇軾為翰林學士承旨謝表

丘瓊山曰大臣以道事君當可否相濟以共成國家之事若所見各有不同相與委曲開譬必相洞達而後已政不必其出於己也宋世

賢士君子議論異同即使本末當國家無事之時猶之可也及宗社存亡在乎此舉猶以所主不同潔身求去譬如行舟馬一主帆一

主櫓一主萬主人從主帆者言則主帆與萬者即弃去不顧幸其舟覆以快吾言之不用不知舟既覆吾身能免乎宋世士大夫之風

絕有類于是為國子為己乎人臣委質事君不宜如此也

十月帝臨國子監釋奠于孔子凡釋奠者設席饋酌奠也或曰釋奠也散饋其而安設之也宋以儒立學獨行莫一獻再拜聽祭酒豐稷

講無逸終篇乃還或曰祖宗視學必有爵命金帛之賜大防曰古者天子視學方常事也吾欲天子時時幸焉爵之賚後日何可繼也

遇人不設城
府

聞者乃服。○建小學於京師。○翰林學士承旨蘇軾罷初賦以論事為眾所忌趙挺之主讒攻之遂出知杭州。未幾召還侍御史賈易復劾武元豐末在楊州聞先帝厭代作詩及草呂惠卿制皆詆怨先帝與人臣禮御史中丞趙若錫亦繼言之太后怒罷易與若錫亦繼言之。○十月罷劉摯知鄆州。劉摯之罷實太防為之也若大防者其於包荒之量有愧焉。摯性峭直有氣節不為利休威誘與呂大防同位國家大事多決於大防惟進退士大夫實執其柄然持心少恕勇於去惡竟為朋讐所奇中。○遂與大防有隙。○龍知鄆州給事中朱光庭駁之曰：摯忠義自奮朝廷擢之大位一旦以疑而罷天下不見其過言者以光庭為黨亦罷知亳州。○行觀天曆。○中書侍郎傅堯俞卒。堯俞重厚寡言遇人不設城府人不忍欺論事若前略無回隱遺與人言不復有驚異色。素與王安石善。熙寧初自知廬州入京時方行新法安石謂之曰舉朝紛紛俟君來久矣將以待制諫院處君。堯俞曰：新法世以為不便誠如是當極論之。安石怒遂不用。司馬光嘗謂邵雍曰：清直勇敢三德人所難兼吾於欽之字也。堯俞畏馬雍曰：欽之清而不耀直而不激勇而能溫是為難耳。及卒太后謂輔臣曰：傅堯俞清直一節始終不變金玉君子也。方倚以為相遽至是乎。

史臣斷曰：正直之士多務矯激此所以被禍獨慘身名罕全也。予觀王存孫固趙瞻傅堯俞皆善安石及與論新法皆以正直忤之及元祐敗斥小人則又從寬不肯矯激太甚。凡處事率循此道故於元祐諸臣中身名俱全。史以四公同傳其知人知德也哉。

士申七年大安八年夏三月以程頤直祕閣判西京國子監頤解差管勾崇福宮頤服闋。音缺服擬除判登聞鼓院蘇軾進曰：頤入朝恐不肯靜太皇太后納之故改是命范祖禹言頤經術行義天下共知但草茅之人未習朝廷事則有之。蓋有他故如言者所指哉乞召勸講必有補聖德不疑。○四月立孟氏為皇后洛陽人。高宗御醫侯元之女。時帝年益壯。太皇太后歷選世家百餘人入宮。至是諭執政。

曰：孟女能執婦道宜正位中宮。命呂大防為皇后六禮使。大禮使謂奉迎發册使告期使納成使。皆詔給事中范祖禹為皇后。因語帝曰得賢助非細事也既而嘆曰：斯人賢淑惜福薄耳。莫日國有事變必此人當之。○六月以蘇頤為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頤器識遠。以禮法自持為相務在奉行故事。使百官守法遵職量能授任。

杜絕偏倚之原深戒疆場之臣。雖姑蘇軾為門下侍郎。韓忠彥知樞密院事。九月召蘇軾為門下侍郎兼侍讀。十一月轉禮部尚書兼侍讀學士。事諺論有未安。故詔黜斥力爭之。○癸酉八年夏○三月蘇頤罷。○六月梁惠寵壽自立朝一以引進人物為意嘗作薦賢錄且載姓名或曰公所植桃李乘時而發但不向人開耳。壽笑曰：壽出入侍從致位執政八年之間所薦用之不盡負愧多兵帝以壽未去遣近臣密訪人材。壽具奏訪甚得然之。

二人實有士望。○諫官當用正人。畏不可用。乃止。○太皇太后高氏崩。謚曰宣仁。初太皇太后不豫。呂大防范純仁等問疾。太皇太后曰：先帝追悔往事。至於泣下。此事官家宜深知之。又曰老身沒後必多有調戲官家者。宜勿

二人實有士望。○諫官當用正

女中堯寧

聽之公等亦宜早退令官家別用一番人乃呼左石問曾賜出社飯否因曰公各去喫一匙社飯明年社飯時思量老身也史略太后至世賢者累集於朝君子之盛後世以慶齊元祐並稱爲我神宗厭兵之後興民休息遼主戒臣下令勿生事疆場曰南朝盡行仁宗之政矣。

史臣曰太后召用故老名臣罷廢新法奇政臨朝九年朝廷清明華夏饒定力行故事抑絕外家私恩人以為女中堯寧。

呂氏中曰宣仁起卷公著用之二公未至罷新法十餘事皆從中出非惇確所能沮抑亦無待於光公著之建明非女中堯寧乎二公既至罷青苗復常平禁字說等是變熙豐之法乃神宗末年之悔意太皇初平之盛心天下人心之公論也然謂太皇以母改子則他日必有以子不改父之說進者又差役一事變之大職奉旨利左役吳蜀利顧役各有利病不舒寢而速變之過矣熙豐之小人不可不盡去而熙豐之法則其善者不必盡變青苗均輸可罷而顧役之法去多取之弊而度差役之所宜獨不可乎保馬戶馬可罷而保甲之法因其已成教閱以省兵費獨不可乎新經字說可廢而罷詩賦取經義獨不可因之以崇經學乎元祐惟不盡去熙豐之舊人獨務盡去熙豐之舊法所以激而為紹聖以後之紛紛也。

十月始親政詔內侍劉琥等中外淘汙人懷願望在位者是懼莫敢發高廟林學士范祖禹上疏其略曰陛下方攬庶政廷見群臣今日乃宋室隆替之本社稷安危之机生民休戚之端君子小人進退消長之際天命人心去就離合之時可不畏哉太皇內決大策擁立陛下斥姦邪抑僥倖九年之間雖德澤深于天下然小人怨者多矣今必有小人進言曰太皇不當改先帝之政遂先帝之臣此離間之言不可聽陛下初立上書言法不便者萬數太皇同人心之欲改與陛下同改之非以己之私而改也既改其法則作法之人及主其法者有罪當逐亦以衆言逐之背上負先帝下負天下者也惟陛下清心察理敢以奸言進者痛懲一人以警羣應則帖然無事矣若稍入其言則奸言繼進萬一追報之猶少有不至於太皇聖德無損而於陛下孝道有虧故不可不謹防之此等既上誤先帝今又欲悞陛下天下之事豈堪小人再破壞邪特諭狀方具疏將課友見祖禹奏曰經世之文也遂附名同進而殿已草疏入不報會有旨召內侍劉琥等十人復職祖禹又諫曰陛下親政未聞訪一賢臣而所召乃先內侍四海必謂陛下私於近習不可弗聽發明范蘇二公之疏可謂先哲宗不能信用情哉厥后肩小宗征端人訛頗而陷禍徽宗者皆指宋有以致之也書曰啓佑我后人詩曰貽厥孫謀有國者不可以不慎○十二月范純仁乞罷政不許初范仁太后寢疾召純仁曰卿父仲淹可謂忠臣在明肅公垂簾時唯勸明肅盡母道明肅工匱惟助仁宗盡子道卿當似之純仁泣曰敢不盡忠及帝親政純仁乞避位帝語呂大防曰純仁有時望不宜去可為朕留之且趨入覲時會羣小力排太后時事純仁奏曰太皇保祐聖躬功烈誠心幽明共鑒誠者不恤國是一何薄哉因以仁宗禁言明肅垂簾時事詔書上之曰陛下稽倣而行以誠薄俗帝不納○端明殿侍讀學士蘇軾乞罷許之○楊長上疏乞紹述先政初呂大防稱是敢言且先密約畏助乙竟超遷畏為禮部侍郎畏首叛大防是與大防相辱自聞述服元祐心在熙豐

范祖禹經世之文
二公忠貞日月仲淹可謂忠臣有時望純仁有時望

首叛大防首倡紹述百為章憤等紹聖之禍當以楊長為罪首然畏唐宋幾即叛憤而被斥故本傳為其進於元祐遷於熙豐天下目為三變其傾危反覆周旋不窮當時雖曾布簽十一之奸報而亦廉真行也

觀
大臣須極天下

下之選

甲戌紹聖元年。遼太安十年。夏四月。以李清臣為中書侍郎。鄧潤甫為尚書右丞。劉商、陳武、王龍廣、王之聰、成王、范純仁以時用大臣須極天下。

大臣皆從中出。言於帝曰：「陛下親政之初，四方試目以觀天下治亂，實本於此。寧舉皋陶不仁者遠縱，未能如古人亦須極天下之選。」

不納。○三月，士申朔日有食之，雲霧不辨。

丘瓊山曰：「嗚呼！宣仁后崩，帝始親政，祖禹之疏不報，楊畏之言即入，宋朝治亂興亡之機，於此乎判。人事變於下，天象應乎上，天人之理影響如是，天變果不足畏哉！」

大防不可半
以私

呂大防罷。大防立朝挺挺道退百官，不可干以私，不市恩，嫁怨以邀譽。就政八年終始如一。宣仁后時懇乞避位，后曰：「上富於春秋公未可即去。少須歲月，吾亦就東朝矣。及后崩，殿中侍御史來之邵，迎探時，有旨勤大防而大防亦自求去。帝從之。○策進士于集英殿，蘇軾罷時試進士。李清臣發策，其意益紛。元祐之政也。蘇軾諫曰：「伏見策題，近歲行事，有紹復熙寧元豐之意。臣謂先帝設施，蓋有百世不可改者。元祐以來，上下奉行，未嘗失墮。至於事或失當，何世無之？父作十前子遂十後，前後相濟，則聖人之孝也。」陛下若輕變九年已行之事，擢任累歲不用之人，懷私忿而以先帝為辭，大事去矣。帝覽奏大怒，范純仁力挽，竟落職，出知汝州。○翰林學士范祖禹乞

罷許之。時帝欲相章惇，祖禹言惇不可用。帝不悅，祖禹遂乞郡。乃知陝州。祖禹在陝，英宗經據正獻宮，尤多嘗富講前夕，必正衣冠，如在

上前。命子弟侍。先按：講其說，開列古義參之時事，言簡而當，無一長語。義理明白，粲然成文。蘇軾稱為「講官第一」。○以張商英為右正言。

商英，元祐諸臣因極力諫之，立謝內

諭。

商英，元祐諸臣因極力諫之，立謝內

諭。

請官第一

四月，賤知定州。蘇軾知英州。○詔改元。以新法為聖，而繼體之，何其忠辭而強其誥。嘗持書改元，深訏之也。會布上疏，請復先帝政事。

且乞改元以順天意，從之。

許浩曰：「宣仁之賢，遠過明肅。哲宗之才，不及仁宗。仁宗不敢改明肅之政于三年之後，哲宗乃敢改宣仁之政于親政之初。此景祐所以日趨于治，而紹聖所以日趨于亂也。然不惟改其政，而又改其元。蓋以元祐之治，出于宣仁，而改之以自異。若恐元祐之累之，也安知紹聖之治？」不違之。而人反稱乎元祐矣。

以王安石配享神宗廟庭。○以章惇為尚書左僕射，憲專以紹述為國是，遂引真黨蔡卞、林希、張商英、黃履、朱震、周秩、上官均等居要地，任言責，協謀朋奸，報復仇怨。惇之被召也，通判陳瓘音貴從眾道謁之，問聞瓘名，避與同載。其舟詢當世之務，瓘曰：「天子待公為政何先？」

惇曰：「司馬光奸邪，所當先辦。勢無急於此。」瓘曰：「公誤矣。果爾，將失天下之望。不察其心，徒疑其迹，則不為無罪。若指為奸邪，又復改作，則誤國甚矣。」為令之計，惟消朋黨持中道，庶可以救弊。惇不悅，史略音憲，憲，陳瓘同名，獨請共升。謂以世稱瓘，曾謂以所舉皆為首，偏重其可

能，故平其勢，而移左以置右也。果爾，將失天下之望。○當時，鄧禹雖之論，皆謂不足，不足以堪此。

王敬所曰：「宋自安石秉政，未嘗無小人，然猶君子正論相雜乎其間，故國脉民氣猶有所賴。苟以往以憲，以憲下奸險，逞其人慾，思奮之。

林希柳筆于地

奉世閒里有法度

家世惟知事

君內省不愧士

大夫公論

得失盡出公議

蘇頌知君臣之義

惠卿希望留京

常安民首發

恭宗好群君子以明哲

保身為賢

秦國柄一入兵手則竄逐追貶殆無虛日而士氣索矣然余猶怪之漢唐小人得志不過在窮權旁彌之間而宋之小人則特欲東國鉤改制度起邊功流毒于天下一可怪也漢唐小人安心為不善而其言亦直以為利爾矣而宋之小人必欲傳會經義比跡聖人言利則宗周官紹述則主大孝使人主惑之終身不辨二可怪也漢唐小人不過當權之日以勢力驅使人或從之非必心相比也宋之奸臣乃能心平意結率數士相比方元祐之末惠卿章惇皆遠竄在外猶能以其說搖朝廷聞宮禁一人得手即反覆之間排山倒海而成其勢三可怪也嗚呼君權不立則君子務為自完而利法大弛務為自完則危機莫回壞禍以至于斯卒之自完者亦豈元祐以至于此也豈不大可畏也哉

召蔡京為戶部尚書以林希為中書舍人章惇欲使希典書詔還奏於元祐諸臣且許以為執政希久不得志請甘心馬凡元祐名臣貶黜之制皆希為之極其醜詆至以老姦擅國之譖陰斥宣仁讀者無不憤歎一日草制罷擲筆于地曰壞名節矣網目○復免役法○以蔡卞為國史脩撰○閏月取吏部尚書彭汝礪知江州言者謂其附會劉摯也汝礪將行帝聞所欲言對曰陛下今所復者其政不能無是非其人不能無賢不肖政惟其是則無不善人惟其賢則無不得矣至郡數月而卒網目○五月詔進士專習經義○罷制科置宏詞科○劉奉世罷奉世敵之子也為人簡重有法度常云家世惟知事君內省不愧特士大夫公論而已得喪常理也譬如寒暑加人雖善攝生者不能無病止須安以處之以章惇用事力已外乃出知成德軍○安置知英州蘇軾于惠州○七月追奪元祐軍執司馬光等贈謫貶呂大防劉摯蘇轍梁惠卿詔諭天下時臺諫黃庭張商英等交章論光等變更先朝之法畔道逆理章惇蔡卞請發光公著家斷棺暴屍帝問許將對曰此非盛德事也帝乃止乃下詔曰大臣朋黨司馬光以下各以輕重議罰其布告天下餘悉不問議者亦勿復言上用章惇且得罪若陷賴因事不遷怒百姓俱責吾昔元無所恨正慮意在執復法令益峻庶除天下何初朋黨論起帝曰果臺起中正之論其間陳排擊盡出公議朕皆記之又曰蘇頌知君臣之義無輕議也由是頃獲免而熹止請提舉舒州靈仙觀○九月以呂惠卿知大名府監察御史常安民言北都重鎮而除惠卿惠卿賦性潔隸背王安石者其事君可知今將過闕必言先帝而泣以感動陛下希望留京矣帝納之及惠卿請對見帝果言光朝事而泣帝止色不答卒不得施而去時論快之○十二月重修神宗實錄成以蔡卞為翰林學士安置元祐使臣范祖禹趙彥若黃庭堅于永澧黔州古王安石壇也以史官范祖禹等修神宗實錄蓋書王安石初禮部侍郎陸佃預修實錄數與祖禹等爭辨大要是安石為之晦隱之過以明帝之聖下既重降追于是祖禹避匿坐獄詔熙降御史常安民言北都重鎮而除惠卿惠庭堅曰如公言蓋僕史也佃曰蓋用君意豈非誤言乎至是佃亦落職者又以呂大防監修神宗實錄徙安州居住乙亥二年追封隆元五年夏二月復保甲法○十月贈蔡確太師謚忠懿策定貶監蔡御史常安民監滁州酒稅先是安民論章惇專國植黨乞收主柄而抑其權李靜孺以左相處晏夙正色斥之曰翁乃馬特相避脫辭浮誣又言今大臣為紹述之說皆借此名以報復私恩朋附之徒遂從而和之嘗謂己外事不許復論蔡京姦足以惑眾辦足以飾非巧足以移奪人主之視聽力足以傾倒天下之是非內結中官外連朝士在朝之臣京黨過半陛下不可不早覺悟而除之他日羽翼成就悔無及矣時京之姦未著人多未測而安

安民絕確不
與往還安民
直節素定

安民上言數端不當於
相國寺作樂帝怒遷

民獨言之未見信也已而託他事貶安民監除州酒稅

安壽不能如
劉奉世

史臣曰常安民自少應舉不從王氏經學且其妻與蔡確之妻兄弟也純確不與往還則真直節素定矣是以紹聖之初故忠卿攻章
憲攻曾布攻蔡京攻張商英。攻周秩既被滁州之敗尋蔡京用事入黨籍流落二十年而卒安民者亘始終微生死而一於正可謂任
重道遠之君子

左司諫張商英有罪免安壽與之同歸為布衣交情親其助已而羞不下之因有隙反黨教常安民憤遂言奏與
也○股范純仁知隨州時呂大防等竄居遠州會明堂放章憲言此數十人當終身勿徒純仁曰事至於此無一人敢言若上心遂回

所繫大兵如其不然元亦何憾因上言大防等所罪亦因持心大怒好惡任情違老子好還之戒忽孟軻反爾之言然牛車之禍數十年
淪胥不解豈可上達前軌顧原放大防等疏奏章憲大怒遣使知隨州

以龔原為
子司業

龔原少師王安石

聞命怡然就
道

潞公名聞四
夷
果斷有大臣
風
潞公朝野倚
重
本朝治道達
過漢唐

丁丑四年嘉祐三年○夏
天祐民安七年二月追貶元祐宰執呂公著司馬光傳免前韓維孫固胡宗愈等有差三省言呂公著司馬光等倡為詔請
說變先帝廢壞法度罪惡至深遂追此○復罷春秋科○安置元祐宰執呂大防程頤蘇軾梁惠范純仁子嶺南貶韓劉奉世等以下三十人有差大防行至虔州卒天下
惜之既而蘇軾自惠州徙昌化軍今瓊州范祖禹自賀州徙賓州附神廟安世自英州徙高州屬廣純仁因疾失明聞命怡然就道或謂
近名純仁四十之年兩目俱喪萬里之行豈其欲哉但區區之愛君有懷不盡若避好名之嫌則無為善之路矣諸子欲以與司馬光議
役法不同為請冀得免行純仁曰吾用意實篤以致宰相昔同朝論事不合則可汝輩以為今日之言則不可也有愧心而生不若無愧
心而死其子乃止每戒子弟不可小有不平聞諸子怨章憲必怒止之及在道舟復于江純仁衣盡溼顧諸子曰此豈章憲為之哉細目○
段太師致仕文彥博為太子少保是歲卒文彥博速事四朝將相五十年名聞四夷雖窮極富貴而平居接物謙下尊德樂善如恐不及
立朝端重公忠直諒臨事果斷有大臣風功成退居朝野倚重馬商英言彥博固負才純仁曰馬先故也○閏月以許將為中書侍郎時章憲蔡卞同肆羅
織貶謫元祐諸臣欲舉漢唐故事誅戮黨人帝以問將將對曰二代固有之但祖宗以來未之有本朝治道所以遠過漢唐者以未嘗輒
戮大臣也帝深然之元祐中帝御過英閣呂大防寄回曰祖宗家法甚多所立最善自古人主事母后朝見有時祖宗以奉事母后皆朝前代大長公主用臣妾之禮仁宗以姪事姑此事長之法也前代宮闈多不肅本朝宮禁嚴密

此治內之法也。前代外戚多預政事。本朝繼后之族。皆不預事。比待外戚之法也。前代宮室多尚華侈。本朝宮殿止用亦自此尚儉之法也。前代多濫於刑罰。本朝下有罪止於罰。此皆祖宗家法也。太平有降陛下不須遠法前代。但當行家法足以爲天下。不使深然。此皆祖宗家法也。三月。蹇序辰請編類元祐。宰相司馬光等章疏從之。先是。章惇。議遣呂升卿等。察訪領南將盡殺流人。帝曰。朕遵祖宗遺志。未嘗殺戮大臣。其釋不治。憤志不快。於是蹇序辰請編光等改廢法度。論奏事狀。猶音摶。字拾附著。纖悉不遺。由是縉紳之士。無脫禍者矣。下黨蘇易林。自乙毀資治通鑑。板太學博士陳瓘。因策士引神宗所製序文以問。於是昇自駭異謂瓘曰。神考少年之文。爾。瓘曰。聖人之學。得於天性。豈有少長之異。昇自議沮連以告蔡卞。乃密令學中置板高閣。不敢議毀矣。○四月。追貶元豐宰相王珪父司馬光。呂公著為司戶參軍。○貶朝議大夫致仕韓維為崇信軍節度副使。踰年卒。以其朋附司馬光也。○七月。火入輿鬼。太史奏云。主賊在君側。

宋史斷曰。天道之不遠於人也。如此。天按火入與鬼乃賊在君側之兆。今章惇朋姦用事。危人家國。天安得不為垂象以明之哉。紹聖初。姦佞如惠卿。蔡確固非一人。然當時位居權要。凶過郡邪。讒足以欺君。佞足以亂國者。莫如惇也。始惇與確等深為結納。垂涎政柄。內邀定策之功。外連熏灼之勢。然猶離披不已。縱暴無厭。欲誅元祐舊臣。誣謗宣仁聖德。廢出賢后。援立幸妃。置詔獄於後庭。審究威

於四海。由是觀之。君側之賊。非惇而誰。

十一月。編管元祐講官程頤于涪州。頤時放歸田里。帝一日與輔臣語及元祐政事。曰。程頤妄自尊大。經筵多不遜於是言者。論頤與司馬光同惡相濟。削籍貶涪。○復立市易務。

戊寅。元符元年。建炎四年夏。天祐民安八年。大中祥符之號。哲宗傳成陽之廟。選有元符之名。古人即位。竟而遂有大中祥符之號。哲宗傳成陽之廟。選有元符之名。古人即位。正月。得秦聖于咸陽。咸陽縣民陽義於河南修舍得古玉印。有光暉照。其文曰。受命于天。既發明。真宗成紀元。其所由來漸矣。後世不知其義。遂因端改元以為今。學何其諧哉。

劉定之曰。秦始皇以藍田玉製璧六面。正方螭紐。李斯篆刻之。予豐澤時獻漢祖。漢諸帝常佩之。王莽篡位元后初。不肯與。後乃出授諸地。螭角微玷。董卓之亂。帝辨出走。失璧。孫堅得於城南甄宮門中。袁術拘堅妻得以稱帝。術死。聖仍歸漢。傳魏。隸刻肩際曰。大魏受漢傳國之聖。魏傳於晉。懷帝失位。還歸劉聰。聰死。傅曜取璧。再閑。養石氏。置璧于郡閔死國。謝尚引兵入。郡助守。因給得璧。懷以歸。尚還。晉方其未還也。劉石。二虜。以璧不在晉。謂晉帝爲白板天子。晉益恥之。然則晉之謂給得璧意者。以解此耻也。愚尼盡信哉。不旋踵。郡爲慕容所取。或者實在燕矣。謂在燕。則爲苻堅所係。而堅見虜於姚萇。長從堅求璧。堅罵之曰。五湖次序。無汝。名譽已送晉不可得也。卒拒之以死。蓋堅未嘗送晉。而實于此亡矣。謂晉果給得之於郡。則傳宋齊梁而侯景取之。景敗。其侍中趙景賢棄之井間。郭元逮取送高齊。齊亡歸掌文周。周傳隋。隋煬帝死。宇文化及取之。化及死。竇建德取之。建德見擒。其妻曹氏奉以歸唐。唐傳朱梁。朱梁亡歸于後唐。然後唐之本取朱梁也。自云得璧于魏州。僧得於黃巢亂唐之時。而莊宗用以建大號。則所取於朱梁之璧。與所取於魏州僧之璧。又未知孰為秦之故物也。柳辛同歸於後唐矣。後唐廢帝從河與寧俱焚繼之者石晉。晉出帝

重貴獻遼太宗德光謂德光曰昔寧已焚今寧先帝所為也蓋自有秦寧以來其間得喪存毀直臘之故難盡究詰而至于重貴降遼之日秦寧之毀於人也已昭然矣哲宗蔡京而能復得之於咸陽乎非也是又作天書之故智也天書號年為元符既紹述乃考神宗之法又紹述乃高考真宗之符不亦異乎嘗觀秦始皇傳圖其言著於寧曰受命于天既壽永昌假令哲宗所得信為秦寧而其短世絕傳何有十受天命而壽昌哉

三月下又彥博子及甫子同文館獄及甫坐忽遂綱元祐宰執劉摯梁章孫子領南進蔡京為翰林學士承旨京觀求執政故治同文

館獄極意羅織元祐諸賢既成而曾布忌京密言于帝曰蔡下備位不轉京不可以同升遂止進承旨京布由是有隙○章惇蔡下請追廢宣仁聖烈皇后帝不許先是憎下恐元祐舊臣一日復起結內侍郝隨為助媒蔡仁嘗欲危帝之事自作詔書請廢宣仁為庶人皇帝聞之號泣謂帝曰吾日侍崇慶大日在上此語曷從出帝必如此亦何有于我帝感憤取憎下奏就燭焚之明日惶下再具狀詣

帝曰卿等不欲朕入英宗廟乎抵其奏于地事得解○五月受天授傳國璽命寶于大慶殿赦六月改元王孫滿對楚子曰在德不在鼎哲宗以受寶改元不如在德不在

也庚戌之制臣承意疾地未至晦三十里暗血而死安世與元祖出平居恂口不言人過遇事則別白是非不少借隱長於勸講論諫不啻六十萬言開陳治道辦釋事宜平易明白洞見底蘊雖實韻陸贊不是過也

乙卯夏永安元年九月皇子茂昭生立其母賢妃劉氏為皇后竄右正言鄒浩于新州初浩嘗劾章惇不忠慢上之罪未報而劉后立

鄒浩陳立劉

妃

祖宗大德可法者多矣陛下不之取而效其小疵耶帝變色持其章疏指著有所思因付于外明日章惇詆其狂妄遂除名勒停羈管新州

初陽翟田晝議論慷慨與浩以氣節相激厲及劉后立晝謂人曰志完鄒浩不言可以絕交矣浩既得罪晝迎諸途浩出深畫正色責之曰使志完隱默官京師遇寒疾不汗五日死矣豈獨嶺海之外能死人哉願君母以此舉自滿士所當為者未止此也浩茫然自失謝曰

厲忘不言可以絕交士所當為者未止此也浩茫然自失謝曰

君贈我厚矣浩之將論事也以告其友宗正寺簿王回曰事有大于此者乎子雖有親然移孝為忠亦太夫人素志也及浩南遷人真

所當為未止

故顧回歛交遊錢與浩治裝往來經理且慰安其母遷者以聞達詔獄眾為之懼回居之娶如御史詰之回曰實嘗預謀不敢欺也因不報及浩廢誕作玉山主人對客問以訊浩不能力諫孟后之廢而俟朝廷高舉乃言為不知幾云

問以客事不

答曾誕三以書

勸鄒浩玉山

主人對客問

此為試讀，需要完整PDF請訪問 www.erlongbook.com